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宁农（科）函[2020]4号

关于开展高素质农民线上培训 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农业农村局、宁夏农垦集团、厅属相关单位：

根据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印发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精神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19]61号）要求，为创新培训方式，提升培训效果，我区在实施2020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工程中，将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and “云上智农”APP，开展线上培训试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2020年，计划线上培训学员不少于2000人，其中，每个市、县（区）选择1个班（不少于50人），自治区级农业经理人、现代创新创业青年、现代青年农场主及其他专业领军人才培养不少于500人。鼓励支持整市或整县开展线上培训。

二、实施内容

1. 遴选培训机构和班级。各市、县（区）农业农村部门在确定的培训机构中，选择培训信息化管理基础好的培训机构为试点机构，学员素质较高的班级为试点班。培训机构与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and “云上智农” APP 运营服务单位签订相关线上培训协议（附件 1）。

2. 培训学时。农业经理人、现代青年农场主、现代创新创业青年、农业领军人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线上培训 24 学时（3 天）；分行业大户，线上培训 16 学时（2 天）；脱贫带头人培训线上培训 8 学时（1 天）。

3. 培训内容。各培训机构根据培训对象需求和课时安排，优化选择线上培训课程。线上培训内容，综合素养课包括思想政治、农业通识、农业农村政策法规、文化素养等课程；专业能力课包括乡村治理、农业生产技术、农业经营管理、农产品营销、绿色发展等课程。

4. 培训经费。线上培训费用由开展线上培训的培训机构在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项目经费中列支。线上培训补助标准按照不高于线下培训补助标准的 50%，由培训机构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与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and “云上智农” APP 运营服务单位签订的协议支付费用。

三、有关要求

1. 强化组织领导。开展线上培训是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训工程的有效方式，也是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开展农民教育培训的重要举

措，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谋划，选好线上培训课程，落实工作任务，稳步推进线上线下培训融合，提高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促进高素质农民培训提质增效。

2. 做好指导服务。自治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要加强对全区线上培训工作的指导。各地农业农村部门及培训机构要安排专人负责，熟练掌握线上培训信息系统的应用（相关操作手册另发），满足线上线下考核一体化的相关要求，做到培训过程和绩效可追溯。各地要积极组织当地农业专家、农业技术推广人员和广大农民以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and “云上智农” APP 为依托，开展互动交流、成果速递和服务对接。

3. 加大监管力度。各单位、各市、县（区）确定线上培训人数、培训机构和培训班级后，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备案（附件 2）。开展线上培训的培训机构与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and “云上智农” APP 运营服务单位签订线上培训协议后，要报辖区农业农村部门备案。各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利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不定期开展线上培训抽查和检查，每月要报送线上培训进展情况。

4. 积极做好宣传。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以及网络、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加大线上培训政策宣传力度，总结宣传线上培训成功做法、经验和成效，积极营造高素质农民线上培训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科教处 崔淑丽

电 话：0951-5169825

邮 箱：nxkjch@163.com

- 附件： 1. 宁夏高素质农民线上培训合作协议（参考格式）
2. 宁夏高素质农民线上培训备案表



附件 1

编号:

宁夏高素质农民线上培训合作协议

(参考格式)

甲方: _____ (公章)
税号: _____ (开票信息)
邮寄信息: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公章)
邮寄信息: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_____（培训机构全称）

乙方： _____

按照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开展线上培训有关要求，经甲乙双方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一、声明、承诺及保证

1. 甲乙双方有权签署本协议并有能力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2. 甲乙双方将签署一切必需的文件并采取一切所需的行动以使本协议规定的条款顺利进行；

3. 甲乙双方签署的协议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二、甲乙双方的责任

1. 甲方责任

(1) 选择线上培训课程，及时组织学员在线注册、学习；

(2) 对学员的线上学习进度进行监管和督促；

(3) 对学员在线学习培训情况进行考核和评定；

(4) 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线上培训服务费用给乙方。

2. 乙方责任

(1) 负责在线学习平台使用技术培训；

(2) 协助区域化特色化课程的制作、上传；

(3) 协助培训机构对课程内容进行筛选、分类、上传；

(4) 安排专人全程跟踪式服务甲方和学员，随时解答有关线上培训和云上智农 APP 使用过程中的问题；

(5) 负责后台数据维护、管理和备份，并提供相应的线上培训电子档案，为甲方考核学员在线培训提供依据。

三、线上培训服务费用

甲方农业经理人、现代青年农场主、现代创新创业青年培训、农业领军人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培训共参训学员_____人，线上培训服务费用_____元/人，计元；

甲方分行业大户培训共参训学员_____人，线上培训服务费用_____元/人，计_____元；

甲方脱贫带头人培训共参训学员_____人，线上培训服务费用_____元/人，计_____元；

本合同总计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本合同总价中包含了科教云平台线上培训功能的使用费、平台运营维护费、平台消耗流量费、技术服务费、课程制作费和学员流量补贴等。

四、费用支付

1. 付款方式 甲方在收到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本合同金额费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发票。

2. 乙方收款银行资料

开户行：

账 号：

收款单位：

五、保密事项

双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通过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技术和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除本协议规定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技术资料、培训资料、用户信息、商业信息及其他资料。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一方不履行本协议，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为追偿损失所花费的合理费用和开支等。

2. 一方违约的情况下，守约方有权纠正其违约行为，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暂停本协议约定费用支付、暂停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合作、暂停本协议约定的平台功能使用、暂停提供本协议约定的线上培训电子档案等措施。

七、协议的生效、变更及解除

1. 乙方在使用甲方称号宣传推广过程中，不得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如有发生，乙方应立即消除不良影响，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甲方在使用乙方在线学习平台开展培训过程中，不得做出有损乙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如有发生，甲方应立即消除不良影响，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甲方培训主管部门农业农村局备案一份。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宁夏高素质农民培训线上培训备案表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盖章）

填报日期：

培训机构名称			
培训班级名称			
线上培训学员数		班主任姓名	
线上培训主要课程			
1			
2			
3			
4			
5			
6			
7			
8			
9			
10			